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技士 簡吟如

電話：05-3620600#228

傳真：05-3620601

電子信箱：hb0734@cysbh.gov.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食藥字第11200388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文	承辦人	理事長	批示
112.11.21			PO. 潤

主旨：有關「杰騰生藥科技有限公司」販售「原味細辛根」等5項中藥材檢驗結果未符合規定一案，請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2年11月16日高市衛藥字第112423861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案係旨揭公司輸入販售下列5項中藥材經檢驗未符合規定，違反藥事法規定業經行政裁處，故啟動回收，茲臚列如下：

(一)「原味細辛根（批號：22B9010、製造日期：111年10月18日）」：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於112年3月17日至轄內「金佑康中藥行（地址：桃園市觀音區仁愛路13號）」抽驗，經鑑定檢出「非藥用部位及其他夾雜物過多13.2%」。

(二)「細辛（批號：GYPT22009、製造日期：111年9月7日）」：南投縣政府衛生局於112年3月3日於轄內同慶中醫診所（地址：南投縣南投市文昌街57號）抽驗，經送驗檢出非藥用部位10.6%（限量標準5%以下），查檢體包裝上廠商「鴻全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」表示案內產品係向「杰騰生藥科技有限公司」購入後再分裝出售。

(三)「原味天花片（批號：23A1602、製造日期：112年2月16日）」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2年6月14日於轄內景新藥行

(地址:臺中市南屯區大墩五街51號1樓)抽驗,經送驗檢出二氧化硫超標1245ppm(限量400ppm)。

(四)「原味石菖蒲片(批號:22A13505、製造日期:111年8月9日)」:彰化縣衛生局112年3月7日於轄內正記蔘藥行(地址:彰化縣員林市新生路114、116號)抽驗,經送驗檢出二氧化硫超標289ppm(限量150ppm)。

(五)「原味川牛膝(批號:VF16052、製造日期:111年11月30日)」:新竹縣政府衛生局於112年3月14日至該轄永泰藥房(地址:新竹縣芎林鄉文昌街187號)抽驗,經送驗檢出味牛膝藥材。

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,請轉知所屬會員,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,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四、副本抄發各鄉鎮市衛生所,請協助轉知轄內相關業者,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。

正本: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、嘉義縣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中醫師公會

副本: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

局長趙紋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